

证券代码：837899

证券简称：同华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##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喆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1,431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00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出席 6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2 人，监事冯健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在任总经理、部分副总经理出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0年4月16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0-024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01,431,00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0年4月16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0-024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01,431,00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0年4月16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

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0-024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1,431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#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0-024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1,431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0-024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1,431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

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 2019 年 7 月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刊登了关联交易公告（2020-031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613,75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陈喆、吕永霞、北京东方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0-024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1,431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（2020-025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613,75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陈喆、吕永霞、北京东方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0-024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1,431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0-024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1,431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

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高清会、黄辽希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方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《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8 日